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7-031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章程》及《经营决策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有关情况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有效盘活流动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以进一步提高流动资金的利用率及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收益。

2、购买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流动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

品种，即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等风险投资。

3、购买额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最高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4、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5、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6、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7、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向有关商业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后就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收益等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①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有关商业银行核对账户往来和余额信息，进行实时监控，确保上述资金的安全。

③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和财务部其他人员将及时分析和

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④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用于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对所有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⑤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6年12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电白中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生物”）使用10,000万元资金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期限为88天的点金公司理财增利系列531号理财计划产品，上述产品于2017年3月3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91.62万元。

2、2017年3月10日，中茂生物使用10,000万元资金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期限为91天的点金公司理财之鼎鼎成金69893号理财计划产品，上述产品预期收益率为年化4.3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其他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用部分流动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系对暂时闲置流动资金的充分利用，可有效盘活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的正常使用及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拟使用合计不超过4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流动资金的收益，不会影响流动资金的正常使用及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按照公司投资或现金管理办法和本次议案中所提出的

风险控制措施做好风险管控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